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九個月的業績公佈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上游配件、物業發展以及持有物業。

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錄得業績如下：

- 營業額為人民幣30,192百萬元（73.8%為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上年度營業額為人民幣39,271百萬元。
- 銷售彩電產品和數字機頂盒及液晶模組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8.7%和18.5%，上年度佔比分別為68.7%及17.9%。
- 毛利額達人民幣5,658百萬元，毛利率為18.7%。上年度毛利率為16.7%。
- 本期溢利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分別為人民幣553百萬元及人民幣420百萬元。
- 董事會提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港幣6.0仙，以現金派發股息。股息支付率相當於37.4%。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十二個月（「上年度」）的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附註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營業額			
銷售商品		29,736	38,795
租金		272	294
利息		184	182
總營業額	3	30,192	39,271
銷售成本		(24,534)	(32,726)
毛利		5,658	6,545
其他收入		628	1,13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A	(13)	(178)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B	(277)	(77)
銷售及分銷費用		(2,862)	(3,873)
一般及行政費用		(2,160)	(2,472)
融資成本		(335)	(322)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	10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	(1)
除稅前溢利		648	771
所得稅支出	6	(95)	(272)
本期／年度溢利	7	553	499
其他全面支出			
<i>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32)	(1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		-	(16)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將累計收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		-	(14)
		(132)	(161)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投資之公允值虧損		(1,763)	-
不會重新分類之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264	-
		(1,499)	-
本期／年度之其他全面支出		(1,631)	(161)
本期／年度之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1,078)	338

	<u>附註</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止九個月</u>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u>止年度</u>
本期／年度下列各項應佔之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20	459
不具控制力權益		<u>133</u>	<u>40</u>
		<u>553</u>	<u>499</u>
本期／年度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99)	53
不具控制力權益		<u>121</u>	<u>285</u>
		<u>(1,078)</u>	<u>338</u>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分列值）			
基本	9	<u>13.85</u>	<u>15.21</u>
攤薄	9	<u>11.63</u>	<u>13.8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1	6,34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360	198
投資物業		4	4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2,331	2,417
商譽		384	422
無形資產		92	94
聯營公司權益		79	68
合資企業權益		22	3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463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1,494	-
可供出售投資		-	1,155
應收貸款		41	2
遞延稅項資產		555	398
		<u>12,396</u>	<u>11,141</u>
流動資產			
存貨		6,031	5,202
物業存貨		866	1,125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50	67
債務證券投資		158	91
可供出售投資		-	8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7	-
持作買賣投資		-	32
應收貿易款項	10	16,416	12,41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2,545	1,924
應收貸款		2,730	2,67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8	13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26
預繳稅項		31	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3	334
受限銀行存款		335	5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14	7,294
		<u>32,764</u>	<u>31,960</u>

	附註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0,456	10,052
應付票據	12	6,182	5,448
衍生金融工具		3	2
合約負債		1,443	-
保修費撥備		143	13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2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不具控制力股東的款項		50	60
稅項負債		117	91
借款		5,590	6,165
遞延收入		144	250
		<u>24,128</u>	<u>22,229</u>
流動資產淨值		<u>8,636</u>	<u>9,7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032</u>	<u>20,872</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173	163
保修費撥備		80	66
借款		734	1,311
公司債券		1,990	1,990
遞延收入		522	644
遞延稅項負債		178	154
		<u>3,677</u>	<u>4,328</u>
資產淨值		<u>17,355</u>	<u>16,54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8	308
儲備		15,162	14,6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u>15,470</u>	<u>14,922</u>
不具控制力權益		1,885	1,622
		<u>17,355</u>	<u>16,544</u>

附註：

1.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及呈列貨幣

於本財政期間內，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 3 月 31 日更改為 12 月 31 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而該等附屬公司需按法定要求以 12 月 31 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因此，本期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內列示之相應比較數據及相關附註涵蓋由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之十二個月，因此與本期列示之數額未必具可比性。

此外，由於(i)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及(ii)更改呈列貨幣亦可減少港幣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之影響，而匯率波動與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關係，亦超出可控制範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已由港幣更改為人民幣。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譯第 22 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改）	股份基礎給付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修改）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於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改）	作為 2014 至 2016 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 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修改）	投資物業的轉移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年度的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已於本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首次採納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首次採納當日確認。於首次採納當日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如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採納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可比性。

本集團確認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收入主要來源如下：

- 製造及銷售彩電產品；
- 製造及銷售數字機頂盒；
- 製造及銷售液晶模組；
- 製造及銷售白家電產品；
- 製造及銷售照明、安防系統、空調及其他電子產品等；
- 其他產品貿易；及
- 物業銷售。

本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產生的履約責任的資料於附註 3 披露。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於 2018 年 4 月 1 日之累計溢利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並未包括在內。

	先前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呈報之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15 號 計算之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52	(1,671)	8,381
合約負債	-	1,671	1,671
	<u>10,052</u>	<u>(1,671)</u>	<u>8,381</u>

* 此欄內列示的金額未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作出調整。

附註：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先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已收銷售商品按金及已收銷售物業按金（數額分別為人民幣 748 百萬元及人民幣 923 百萬元）被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此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後，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先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項下應付銷售回扣的估計應付銷售回扣人民幣 877 百萬元被重新分類至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下的退還負債。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各項受影響的項目造成的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並未包括在內。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呈報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之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456	1,443	11,899
合約負債	1,443	(1,443)	-
	<u>10,456</u>	<u>(1,443)</u>	<u>11,899</u>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於本期，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就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例如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及 3) 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即對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首次採納當日）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採納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且並未對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採納該等規定。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賬面值與於 2018 年 4 月 1 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並無重列比較資料的情況下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可比性。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續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載列於首次採納當日（即 2018 年 4 月 1 日）因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影響而面臨預期信用損失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其他項目及其他相關項目的分類及計量。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並未包括在內。

附註	可供 出售投資	持作 買賣投資	按公允 值計入 損益 之金融 資產	按公允 值計入 損益 之股權 工具	按公允 值計入 其他全 面收入 之股權 工具	應收 貿易款 項	應收 貸款	融資租 賃 應收款 項	遞延 稅項資 產	投資 重估儲 備	按公允 值計入 其他全 面收入 之儲備	遞延 稅項負 債	累計溢 利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之 期末結餘 — 香港 會計準則第 39 號	1,237	32	-	-	-	7,003	2,675	139	398	21	-	154	9,870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9 號 所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													
自可供出售投資	(1,237)	-	88	320	829	-	-	-	-	(21)	-	-	21
自持作買賣投資	-	(32)	32	-	-	-	-	-	-	-	-	-	-
重新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 模式下的減值	-	-	-	-	-	(26)	(111)	(1)	28	-	-	-	(110)
自成本減值至公允 值	-	-	-	47	2,428	-	-	-	11	-	2,064	383	39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之 期初結餘 — 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	-	120	367	3,257	6,977	2,564	138	437	-	2,064	537	9,820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續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 續

(a) 可供出售投資

自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而非於損益）呈列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若干非上市股權證券的公允值變動。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預期在可見將來不會出售。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當日，人民幣 829 百萬元已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該筆款項與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之無市場報價股權投資相關。與過往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之該等無市場報價股權投資有關之公允值收益人民幣 2,428 百萬元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調整至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扣除相應稅項影響人民幣 364 百萬元）。

自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當日，本集團之餘下上市股權證券（人民幣 63 百萬元）、非上市股權證券（人民幣 257 百萬元）及非上市投資基金（人民幣 88 百萬元）已分別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人民幣 320 百萬元）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人民幣 88 百萬元）。與過往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之該等股權投資有關之公允值收益人民幣 47 百萬元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調整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扣除相應稅項影響人民幣 8 百萬元）及累計溢利。與過往按公允值列賬之該等投資有關之公允值收益人民幣 21 百萬元已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溢利。

(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對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非上市投資基金進行重新評估，猶如本集團於首次採納當日購買該等投資。根據首次採納當日之事實及情況，本集團為數人民幣 32 百萬元之投資乃持作買賣，並繼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該等資產的已確認金額並無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續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 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就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被釐定為信用減值者外，擁有重大未付結餘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已進行單獨評估及／或根據內部信用評級劃分並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包括應收貸款、債務證券投資、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基準計量，原因是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上升。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應收貿易款項、應收貸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分別就累計溢利確認額外信用損失撥備人民幣 26 百萬元、人民幣 111 百萬元及人民幣 1 百萬元（扣除相應稅項影響人民幣 28 百萬元）。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全部損失撥備（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貸款）與於 2018 年 4 月 1 日的期初損失撥備對賬如下：

	應收貿易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174	98
透過期初累計溢利重新計量之金額	26	111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u>200</u>	<u>209</u>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於本期強制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2.3 採納全部新訂準則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由於上述實體會計政策之變動，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以重新列示。下表列示就各列項目確認之調整。

	於2018年3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4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新列示)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155	-	(1,155)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	-	367	36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	-	3,257	3,257
應收貸款	2	-	-	2
遞延稅項資產	398	-	39	437
未作調整的其他項目	9,586	-	-	9,586
	<u>11,141</u>	<u>-</u>	<u>2,508</u>	<u>13,649</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12,417	-	(26)	12,391
可供出售投資	82	-	(82)	-
持作買賣投資	32	-	(32)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120	120
應收貸款	2,673	-	(111)	2,56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9	-	(1)	138
未作調整的其他項目	16,617	-	-	16,617
	<u>31,960</u>	<u>-</u>	<u>(132)</u>	<u>31,82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52	(1,671)	-	8,381
合約負債	-	1,671	-	1,671
未作調整的其他項目	12,177	-	-	12,177
	<u>22,229</u>	<u>-</u>	<u>-</u>	<u>22,229</u>
流動資產淨值	<u>9,731</u>	<u>-</u>	<u>(132)</u>	<u>9,5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872</u>	<u>-</u>	<u>2,376</u>	<u>23,24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4	-	383	537
未作調整的其他項目	4,174	-	-	4,174
	<u>4,328</u>	<u>-</u>	<u>383</u>	<u>4,711</u>
資產淨值	<u>16,544</u>	<u>-</u>	<u>1,993</u>	<u>18,537</u>
資本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21	-	(21)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	-	-	2,064	2,064
累計溢利	9,870	-	(50)	9,820
未作調整的其他項目	6,653	-	-	6,653
	<u>16,544</u>	<u>-</u>	<u>1,993</u>	<u>18,537</u>

3. 營業額

A.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

(i) 客戶合約之收入、租金及利息分拆

貨品類型	彩電產品 (中國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機頂盒 及液晶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製造及銷售彩電產品	12,473	5,252	-	-	-	-	17,725
製造及銷售數字機頂盒	-	-	4,938	-	-	-	4,938
製造及銷售液晶模組	-	-	643	-	-	-	643
製造及銷售白家電產品	-	-	-	2,101	-	-	2,101
物業銷售	-	-	-	-	-	778	778
其他 (附註(1))	-	-	-	-	-	3,551	3,551
銷售貨品 (附註(2))	12,473	5,252	5,581	2,101	-	4,329	29,736
租金	-	-	-	-	272	-	272
利息 (附註(3))	-	-	-	-	-	184	184
分部營業額	12,473	5,252	5,581	2,101	272	4,513	30,192

附註：

- (1) 其他指製造及銷售照明產品、安防系統、空調及其他電子產品等及買賣其他產品。
- (2) 銷售貨品之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於某個時點確認。
- (3) 利息指分別來自應收貸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人民幣 163 百萬元及人民幣 21 百萬元，歸入以貸款融資作為主要業務之集團實體。

3. 營業額－續

A.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製造及銷售商品

本集團透過旗下零售店及透過網絡銷售向客戶或直接向零售客戶銷售彩電產品、數字機頂盒、液晶模組、白家電產品、照明產品、安防系統、空調及其他電子產品等。

就向客戶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即貨品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貨品之分銷方式及售價，並承擔轉售貨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

於中國的彩電產品、液晶模組、白家電產品、照明產品、安防系統、空調及其他電子產品等之銷售及其他產品之買賣一般採用貨到付款或以銀行簽發到期日介乎 90 天至 180 天的票據方式結算。對中國部分零售商之銷售的信用期為售後一至兩個月。中國部分地區銷售經理獲授權作出不超過信用限額且信用期限介乎 30 天至 60 天的信用付款銷售，有關信用限額乃根據各辦事處的銷售額釐定。

數字機頂盒銷售的信用期通常介乎 90 天至 270 天。對部分中國客戶以 2 年至 4.5 年的分期方式銷售。

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採用信用證方式結算，信用期介乎 30 天至 90 天。

就透過其自有零售網點向零售客戶作出的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即客戶於零售店內購買貨品之時間點）時確認。交易價格於客戶購買貨品時立即支付。

就透過網絡銷售向零售客戶銷售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即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時間點）時確認收入。當貨品已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即完成交付。當客戶初次於網上購買貨品，本集團收取之交易價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前確認為合約負債。

3. 營業額－續

A.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續

製造及銷售貨品－續

本集團收取的代價金額及本集團確認的收入因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銷售回扣變動而有所不同。本集團基於對過往經驗的分析估計銷售回扣，並就最有可能收到的代價金額作出調整。相關銷售的收入根據合約訂明的價格確認，並扣除基於經驗估算的估計折扣。收入僅在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情況下方會予以確認。退還負債（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按本報告期末就銷售而向客戶作出的預期回扣確認。由於銷售回扣乃按客戶的要求支付，故不存在任何融資成份。

根據本集團之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於 30 天內調換不同產品。本集團根據過往累積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組合層面之換貨次數。經考慮後，銷售收入被認為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入之重大撥回時確認。銷售收入未予確認，則會確認合約負債。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期末不會就換取貨品出現重大收入撥回。

與電子產品有關之銷售相關保修不可單獨購買，該等保修乃作為所售出產品符合議定規格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按其先前會計處理方法將保修入賬。

物業銷售

就與客戶訂立之物業銷售合約而言，合約中規定之相關物業乃基於客戶要求，並無其他替代用途。經考慮相關合約條款、法律環境及相關法律先例，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轉讓相關物業予客戶前，本集團並無收取付款之強制執行權利。因此，銷售物業之收入於已竣工物業轉讓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即客戶獲得已竣工物業之控制權而本集團擁有收取付款之現時權利及可能收取代價之時間點。

在簽訂買賣協議時，本集團向客戶收取合約價值之 30% 至 70% 作為按金。該預先付款計劃導致於物業建設期確認有關合約價格全款之合約負債。

3. 營業額－續

A.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續

物業銷售－續

本集團認為該預先付款計劃不包括重大融資組成部分，而考慮到本集團之信用特點，亦不會就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對代價金額作出相應調整。

倘該等成本將於一年內悉數攤銷至損益，本集團則採納可行權宜方法，將取得合約之所有增額成本支銷。

其他產品之買賣

就買賣其他產品而言，收入於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即貨品交付至客戶的具體地點之時點）時確認。信用期通常介乎 120 天至 270 天。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剩餘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相關交易價之預期確認收入時間為一年內。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之金額確認收入。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所容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未予披露。

3. 營業額—續

B.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製造及銷售彩電產品	26,986
製造及銷售數字機頂盒	6,097
製造及銷售液晶模組	944
製造及銷售白家電產品	2,265
銷售物業	25
其他	2,478
	<hr/>
銷售商品	38,795
租金	294
利息	182
	<hr/>
	39,271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根據貨物銷售或服務性質分類出營運業務單位。因此，本集團根據業務單位之貨物銷售或服務性質去決定其營運分部，並將資料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此外，呈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彩電產品」資料進一步細分為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確定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1. 彩電產品（中國市場） | — 中國市場之電視製造及銷售
（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除外） |
| 2. 彩電產品（海外市場） | — 海外市場之電視製造及銷售
（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 |
| 3. 數字機頂盒和液晶模組 | — 數字機頂盒和液晶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
| 4. 白家電產品 | — 白家電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包括冰箱、洗衣機等 |
| 5. 持有物業 | — 物業租賃 |

雖然「白家電產品」及「持有物業」這兩個分部未符合分部報告的量化門檻，但管理層認為這兩個分部的資訊有助用戶瞭解綜合財務報表，所以獨立披露。

除了上述呈報的分部外，本集團尚有其他營運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照明產品、安防系統、空調及其他電子產品等、物業銷售、貸款融資及其他產品買賣。這些經營分部均未符合分部報告的量化門檻。因此，這些經營分部被組合歸類為「其他」分部。

業務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呈報分部分分析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分部收入	12,473	5,252	5,581	2,101	272	25,679	4,513	-	30,192
內部分部收入	106	1	13	83	137	340	2,978	(3,318)	-
分部收入總額	<u>12,579</u>	<u>5,253</u>	<u>5,594</u>	<u>2,184</u>	<u>409</u>	<u>26,019</u>	<u>7,491</u>	<u>(3,318)</u>	<u>30,192</u>
業績									
分部業績 (附註)	<u>248</u>	<u>127</u>	<u>221</u>	<u>71</u>	<u>128</u>	<u>795</u>	<u>68</u>	<u>-</u>	<u>863</u>
利息收入									106
未被分配之企業收入									113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									(108)
融資成本									(335)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u>648</u>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分部收入	16,660	10,326	7,041	2,265	294	36,586	2,685	-	39,271
內部分部收入	64	28	24	135	33	284	1,433	(1,717)	-
分部收入總額	<u>16,724</u>	<u>10,354</u>	<u>7,065</u>	<u>2,400</u>	<u>327</u>	<u>36,870</u>	<u>4,118</u>	<u>(1,717)</u>	<u>39,271</u>
業績									
分部業績 (附註)	<u>666</u>	<u>77</u>	<u>141</u>	<u>(18)</u>	<u>183</u>	<u>1,049</u>	<u>(7)</u>	<u>-</u>	<u>1,042</u>
利息收入									164
未被分配之企業收入									222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									(344)
融資成本									(322)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
分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1)
本集團稅前綜合溢利									<u>771</u>

附註：分部業績的計量不包含內部分部交易。

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代表每個分部之溢利（虧損），但不包括未被分配之利息收入、未分配企業收入、未分配企業費用、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這是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用於衡量資源調配和業績表現的方法。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呈報分部分析如下：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2,080</u>	<u>1,793</u>	<u>6,995</u>	<u>1,869</u>	<u>4,685</u>	<u>27,422</u>	<u>10,743</u>	<u>38,165</u>
商譽								384
聯營公司之權益								79
合資企業之權益								22
未分配企業資產								<u>6,510</u>
綜合資產總值								<u>45,160</u>
負債								
分部負債	<u>4,038</u>	<u>1,493</u>	<u>4,044</u>	<u>1,550</u>	<u>974</u>	<u>12,099</u>	<u>6,428</u>	<u>18,527</u>
未分配企業負債								<u>9,278</u>
綜合負債總值								<u>27,805</u>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9,978</u>	<u>2,590</u>	<u>6,642</u>	<u>1,444</u>	<u>4,436</u>	<u>25,090</u>	<u>7,542</u>	<u>32,632</u>
商譽								422
聯營公司之權益								68
合資企業之權益								39
未分配企業資產								<u>9,940</u>
綜合資產總值								<u>43,101</u>
負債								
分部負債	<u>3,844</u>	<u>391</u>	<u>3,579</u>	<u>1,252</u>	<u>1,090</u>	<u>10,156</u>	<u>5,794</u>	<u>15,950</u>
未分配企業負債								<u>10,607</u>
綜合負債總值								<u>26,557</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部之間的分配資源而言：

- 除商譽、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債務證券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預繳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其他所有資產（分部間資產除外）均分配至各呈報分部；及
- 除衍生金融工具、稅項負債、借貸、遞延收入、公司債券及遞延稅項負債外，其他所有負債（分部間負債除外）均分配至各呈報分部。

4.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內：								
無形資產攤銷	-	2	-	-	-	2	-	2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	4	156	77	142	585	275	860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	-	-	32	31	63	-	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7	5	98	37	94	291	53	3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4	1	2	-	-	7	20	27
已確認債務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	-	34	34
已確認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	16	40	1	-	57	40	97
已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	-	-	-	-	-	131	131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	11	11
已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	4	4
解除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2	4	1	1	41	49	1	50
存貨撇減	4	11	11	1	-	27	19	46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彩電產品 (中國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彩電產品 (海外 市場) 人民幣百萬元	數字 機頂盒 及 液晶 模組 人民幣百萬元	白家電 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 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呈報 分部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內：								
無形資產攤銷	-	3	-	-	-	3	-	3
資本開支								
—無形資產	-	3	-	-	-	3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1	4	97	113	59	1,124	272	1,396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	-	-	31	1,780	1,811	-	1,8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1	4	91	36	101	323	54	3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	3	(11)	-	-	-	(8)	8	-
已確認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9	5	11	-	-	25	5	30
已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	-	-	-	-	-	36	36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	7	7
已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	4	4
解除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3	5	1	1	64	74	5	79
存貨撇減	3	21	19	3	-	46	18	64

4.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亞洲地區（中國除外）、美洲、歐洲及其他地區。

除持有物業和包含在其他分部的物業銷售外，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對外營業收入地區分析。就持有物業和包含在其他分部的物業銷售而言，本集團的對外營業收入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資訊詳見下文。

	<u>對外營業收入</u>		<u>非流動資產（附註 1）</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止九個月</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u>止年度</u>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u>3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	22,279	25,831	9,050	8,998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附註 2）	4,410	6,796	747	564
美洲	372	1,956	-	-
歐洲	970	1,596	16	13
其他地區	2,161	3,092	30	11
	<u>30,192</u>	<u>39,271</u>	<u>9,843</u>	<u>9,586</u>

附註：

1.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2.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包括越南、印尼、印度等，這些地區分別佔總收入的 10% 以下。

5. 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A)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		
淨匯兌收益（虧損）	67	(24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 變動收益	10	3
出售一間合資企業之收益	1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6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之 公允值變動虧損	(2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 14）	(30)	-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虧損	(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7)	-
	<u>(13)</u>	<u>(178)</u>
(B) 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		
已確認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	(4)
已確認的債務證券投資減值虧損	(34)	-
已確認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31)	(36)
已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	(7)
已確認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97)	(30)
	<u>(277)</u>	<u>(77)</u>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本年度	232	337
以往年度（超額）不足之撥備	(8)	11
	<u>224</u>	<u>348</u>
中國預扣稅	<u>53</u>	<u>-</u>
香港利得稅		
本期／本年度	7	8
以往年度不足之撥備	-	2
	<u>7</u>	<u>10</u>
其他主權國家發生的稅項		
本期／本年度	<u>2</u>	<u>7</u>
土地增值稅	<u>25</u>	<u>-</u>
遞延稅項	<u>(216)</u>	<u>(93)</u>
	<u>95</u>	<u>272</u>

於 2018 年 3 月 21 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 年稅務（修訂）（第 7 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制度。該條例草案於 2019 年 3 月 28 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合資格法團首港幣 2 百萬元的溢利將按稅率 8.25% 計稅，而超過港幣 2 百萬元的溢利將按稅率 16.5% 計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 16.5% 計稅。因此，自本期開始，估計應課稅溢利首港幣 2 百萬元按香港利得稅稅率 8.25% 計算，而超過港幣 2 百萬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 16.5% 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期／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 25%。經有關政府機構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中國附屬公司享有 15% 的優惠稅率。

土地增值稅按土地價值的升值（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扣減可扣除開支，當中包括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及所有物業開發支出）按累進稅率 30% 至 60% 徵稅。

6. 所得稅支出－續

在其他主權國家發生的稅項是根據相關主權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會按資產實現或支付負債發生期間的預計稅率計提。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08]第 1 號通知，自 2008 年 1 月 1 日開始由中國實體企業產生的溢利分配股息時需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 3 及第 27 條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 91 條繳納企業所得稅。以前年度計提之遞延稅項人民幣 53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無），已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當中國的附屬公司分配利潤時被轉回並計入當期稅項。

根據國稅發[2008] 116 號《企業研究開發費用稅前扣除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及財稅[2013] 70 號文《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有關政策問題的通知》，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亦就其於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產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享有額外 50% 的稅費減免。財稅[2018] 99 號文《關於提高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的通知》於 2018 年 8 月發佈，據此，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產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享有額外 75% 的稅費減免。

7. 本期／本年度溢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	2	3
核數師酬金	6	7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 46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人民幣 64 百萬元））	23,870	32,615
確認為支出之物業存貨成本	568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89	594
減：資本化為存貨成本	(145)	(217)
	344	377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租金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中	98	121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中	36	59
	134	180
解除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50	79
出租物業租金收入減相關開支人民幣 97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幣 98 百萬元）	(175)	(196)
確認為費用之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 628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幣 795 百萬元））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中	1,327	1,490
員工成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38	25
—研究活動相關人員成本	628	795
—其他員工之工資、獎金、退休福利及其他	2,026	2,526
	2,692	3,346
減：資本化為存貨成本	(733)	(1,088)
	1,959	2,258

8. 股息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止九個月</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u>止年度</u> 人民幣百萬元
---	---

本期／本年度確認分派之股息：

2018 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9.0 仙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5.0 仙)

241	129
<u>241</u>	<u>129</u>

本公司董事於 2019 年 3 月 28 日提議分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6.0 仙，合共約人民幣 157 百萬元。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支付。由於末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該股息並未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確認為負債。

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及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支付或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於本期／本年度發出選擇股份分紅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止九個月</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u>止年度</u> 人民幣百萬元
---	---

**2018 年末期股息（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末期股息）**

現金	241	70
以股代息	-	59
	<u>241</u>	<u>129</u>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u>盈利</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期／本年度溢利	420	459
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創維數字」，本公司 在中國成立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67)	(4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期／本年度溢利	<u>353</u>	<u>418</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止九個月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止年度
<u>股份數目</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32,208,819	3,018,487,197
未行使購股權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699,643	2,763,050
未行使股份獎勵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801,311	6,586,02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035,709,773</u>	<u>3,027,836,274</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及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購股權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為高，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上述列示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由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的股份後計算得出。

10. 應收貿易款項

	於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u>3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款項		
— 商品和服務	9,719	7,146
— 租賃應收款項	<u>52</u>	<u>31</u>
	9,771	7,177
減：信用損失／呆賬撥備	<u>(297)</u>	<u>(174)</u>
	9,474	7,003
應收票據	<u>6,942</u>	<u>5,414</u>
	<u>16,416</u>	<u>12,417</u>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4 月 1 日，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款項分別為人民幣 9,719 百萬元及人民幣 7,146 百萬元。

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信用損失／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u>3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4,610	2,526
31 天至 60 天	1,795	1,223
61 天至 90 天	824	852
91 天至 365 天	1,707	2,026
365 天以上	<u>538</u>	<u>376</u>
應收貿易款項	9,474	7,003
應收票據	<u>6,942</u>	<u>5,414</u>
	<u>16,416</u>	<u>12,417</u>

10. 應收貿易款項 – 續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內，賬面值為人民幣 1,938 百萬元的應收貿易款項餘額於本報告期末已逾期。在已逾期之餘額內，人民幣 951 百萬元，已逾期超過 90 天，且基於過往經驗並不被視為違約。除已收賬款之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在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餘額內，賬面總值為人民幣 1,485 百萬元的應收貿易款項於本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沒有為此計提減值虧損。已逾期但沒有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為有良好償還記錄之中國獨立零售商及電視台。根據以往經驗，由於該等餘額之信用質量並沒有重大轉變及預期可收回，故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無需對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沒有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物。因相關獨立客戶與本集團維持良好還款記錄，所以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均視為可收回。

已逾期但沒有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524
31 天至 60 天	261
61 天至 90 天	161
91 天或以上	539
	<hr/>
	1,485
	<hr/>

10. 應收貿易款項 – 續

對於在初始信用期到期後使用票據結算其應收貿易款項的客戶，在本報告期末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根據票據發行日期列示。於本報告期末，所有應收票據發行日期為六個月內。

於本報告期末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u>3 月 31 日</u> 人民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916	764
31 天至 60 天	817	1,027
61 天至 90 天	1,434	1,626
91 天或以上	3,275	1,537
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	500	460
	<u>6,942</u>	<u>5,414</u>

以上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之賬面值繼續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蓋因本集團基於出票人的信貸評級尚未將應收票據之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報酬轉移。因此，有關票據之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於本報告期末，貼現給銀行之附追索權票據之到期日均為六個月內。

於本報告期末，所有應收票據均未到期。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上文披露之貼現票據外，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面值為人民幣 25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6 百萬元）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之借款提供擔保。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本報告期末以發票日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4,237	2,493
31 天至 60 天	1,343	1,166
61 天至 90 天	656	828
91 天或以上	399	183
應付貿易款項	6,635	4,67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25	845
預提員工成本	592	562
預提銷售及分銷費用	151	110
已收一間附屬公司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款項	168	204
客戶押金（附註(1)）	25	231
已收銷售貨品按金（附註(2)）	-	748
已收銷售物業按金（附註(2)）	-	923
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36	60
已收會員費	-	41
其他已收按金	545	62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59	46
退還負債（附註(3)）	999	-
已收租金按金	66	47
應付銷售回扣	-	877
應付增值稅	55	66
	<u>10,456</u>	<u>10,052</u>

附註：

1. 客戶押金按年利率 0.35%（2018 年 3 月 31 日：年利率 0.35%）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0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199 百萬元）客戶押金，是由聯營公司北京新七天電子商務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新七天」）持有，按年利率 0.35%（2018 年 3 月 31 日：年利率 0.35%）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收銷售貨品按金及已收銷售物業按金分別為人民幣 1,153 百萬元及人民幣 290 百萬元，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後計入合約負債。
3. 退還負債來自與向若干客戶銷售貨品有關的未付回扣。

12. 應付票據

於本報告期末，應付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979	920
31 天至 60 天	885	1,063
61 天至 90 天	864	1,180
91 天或以上	3,454	2,285
	<u>6,182</u>	<u>5,448</u>

於本報告期末，所有應付票據均未到期。

13. 資產抵押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借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a) 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 17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17 百萬元）及人民幣 225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43 百萬元）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及租賃土地和樓宇已作法定押記；
- (b) 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 123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334 百萬元）；
- (c) 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 25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6 百萬元）；
- (d) 應收票據人民幣 500 百萬元（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460 百萬元）。

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出售遂寧錦華紡織有限公司（「遂寧」）

於2018年6月11日，本集團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遂寧94%之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百萬元。該公司從事紡紗、織布、紡織品製造及銷售。

於出售日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和負債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7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1
存貨	23
應收貿易款項	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借款	(160)
遞延收入	(8)
	<u>23</u>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所產生之虧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代價	30
減：已出售之淨資產	(23)
減：已終止確認之商譽	(39)
加：不具控制力權益	2
出售遂寧之虧損	<u>(30)</u>

業務表現回顧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整體營業額為人民幣 30,192 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 39,271 百萬元）。本報告期間稅後溢利為人民幣 553 百萬元（上年度：人民幣 499 百萬元）。毛利率為 18.7%（上年度：16.7%）。

附註 A

誠如本公司於 2019 年 3 月 14 日的公告所披露，基於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的稅後溢利將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增加最少 20%。本公司按本集團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要求對若干金融工具作進一步估算其信用損失，經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本公司決定於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止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額外的減值虧損（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附註 5B），導致本集團於該期間淨溢利的預期水平有所下降。

附註 B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子公司按法定要求須以 12 月 31 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編製賬目。董事會於 2018 年 7 月 4 日已決議把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 3 月 31 日更改為 12 月 31 日，旨在使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於中國之子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並將便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次為變更後第一個財政年度，故呈列之財務報告的報告期涵蓋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期間，相關比較數字則涵蓋由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變更後，新財政年度的全年度將涵蓋自 1 月 1 日至同年的 12 月 31 日。為清晰體現本集團在新財政年度期間的經營狀況，本集團亦自願呈列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以供同期比較。

附註 C

此外，由於(i)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及(ii)更改呈列貨幣亦可減少港幣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之影響，而匯率波動與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關係，亦超出可控制範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已由港幣更改為人民幣。

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201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1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與 201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比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增幅／(減幅)
營業額	38,978	38,935	0.1%
毛利	7,194	6,596	9.1%
毛利率	18.5%	16.9%	1.6p.p.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89)	(4,125)	(10.6%)
一般及行政費用	(2,764)	(2,441)	13.2%
除稅前溢利	1,033	435	137.5%
所得稅支出	(194)	(215)	9.8%
本年度溢利	839	220	281.4%

營業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為人民幣30,192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39,271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為人民幣38,9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0.1%。

於回顧期間，國內家電市場競爭加劇，新零售模式異軍突起，發展前景不確定因素增加。家電產業整體雖有增長，但增速放緩。另一方面，國際家電市場平穩增長，隨著依靠新興市場拉動和產業競爭優勢，中國家電企業全球化發展趨勢明顯，並逐步加快於國際市場佈局，但中美貿易戰也同時為國際市場發展帶來諸多不確定因素。在這樣的局面下，本集團繼續秉承「科技領先」和「健康科技」的發展理念，堅持以消費者體驗為核心，聚焦產品力提升，進行彩電產品結構和客戶結構的調整，利用OLED電視加速滲透的趨勢，充分發揮先發優勢，通過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同時，本集團的互聯網內容收入增長快速、數字機頂盒等業務亦取得同比增長，使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同比仍維持一定增長。

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電視機銷售量按產品及市場劃分如下：

	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018年1月至12月與2017年1月至12月比較 增幅(減幅)
	千台	千台	
中國市場	8,804	7,813	12.7%
包括：			
- 4K 電視機	5,003	4,302	16.3%
- 非4K 電視機	3,801	3,511	8.3%
海外市場	6,512	7,770	(16.2%)
電視機總銷售量	15,316	15,583	(1.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創維智能電視機用戶數如下：

- 網絡電視機激活總量：36,163,376
- 智能電視機周均活躍量：18,460,052
- 智能電視機日均活躍量：13,653,827

(a) 業務分析—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世界各地區，包括中國大陸及其他亞洲地區、非洲、歐美等。當中以中國大陸市場為主要業務市場。

中國大陸市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2,279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25,831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8,23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2,729百萬元或10.7%。

於回顧期間，在本集團的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中，多媒體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59.2%（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67.1%）、智能系統技術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20.3%（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19.0%）、智能電器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營業額的9.9%（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10.7%）、現代服務業務及其他佔餘下的10.6%（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3.2%）。

海外市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來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7,913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3,44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6.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來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0,74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7.6%，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428百萬元下跌人民幣2,686百萬元或20.0%。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代工業務為追求較高穩定性而調整客戶以及訂單結構，導致海外營業額於回顧期間大幅下降。

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

本集團的主要海外市場為亞洲、中東及非洲。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比率說明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18 年 (%)	2018 年 (%)	2017 年 (%)
亞洲(中東除外)	56	52	53
中東	13	14	13
非洲	13	13	7
歐洲	12	12	13
美洲	5	8	13
大洋洲	1	1	1
	100	100	100

關於中國大陸市場及海外市場營業額按業務板塊作出分析，請參考「業務分析－按業務板塊劃分」部分。

(b) 業務分析－按業務板塊劃分

本集團公佈了未來五年轉型升級的總體戰略規劃，簡稱「一三三四」戰略。其中四大業務板塊包括：1. 多媒體業務；2.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3. 智能電器業務；及 4. 現代服務業務。

多媒體業務

本集團的多媒體業務包括電視機、內容建設運營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彩電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 12,473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16,660 百萬元）。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通過自主研發智能芯片，推出蜂鳥芯片和變色龍芯片，大幅提升畫質清晰度和色彩表現力，智能芯片大幅提升語音交互功能。搭建強大的語音搜索平台，全新的創維「小維」能夠聽清、聽懂、滿足三大表現滿足用戶需求，使人機交互體驗功能更加自如、親切，並推出全新 AI 電視系列，語音功能形成差異化競爭優勢，開拓 AI 電視新格局。同時，在中國大陸行業內首家實現 OLED 量產，於本公告日期，已經研發並量產十多款 OLED 電視機，令本集團彩電在中國大陸 OLED 市場佔據主導地位。

彩電產品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 16,201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6,848 百萬元下跌人民幣 647 百萬元或 3.8%。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銷售量同比增長 12.7%，因繼續大力推銷 4K 大尺寸電視機，4K 智能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 16.3%；同時，非 4K 電視機於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量同比也增長 8.3%。但為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調整中國大陸市場電視機的銷售單價，使本集團彩電產品於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期間較去年同期錄得輕微下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彩電產品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5,252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10,326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彩電產品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7,311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0,072 百萬元下跌人民幣 2,761 百萬元或 27.4%。

本集團抓緊國家「一帶一路」戰略所帶來的巨大商機和機遇，致力通過「國際化」戰略完善全球佈局，但受制於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各國為保護本國利益，提升本國就業，不斷提高進口關稅，推高了全球化經營難度。同時受新興市場匯率大幅貶值影響，巴西、阿根廷、土耳其、俄羅斯等市場出口受到嚴重影響，傳統合作客戶經營困難。為了保障經營穩定性和持續性，採取相對保守的銷售策略，策略性放棄低毛利項目，致 OEM 業務營業額下滑。

本集團彩電的自有品牌多年來通過代工生產製造商（「OEM」）、委託設計製造商（「ODM」）及於海外成立銷售公司等方式大力宣傳及推廣，於海外市場的知名度及曝光率持續上升，但由於歐洲地區受限於佈局較晚，受市場低迷及銷售渠道限制影響，以及歐洲經濟前景轉趨悲觀，為控制風險及加速庫存周轉，歐洲業務規模呈現負增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互聯網內容收入錄得人民幣 415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266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的互聯網內容收入為人民幣 51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239 百萬元大幅度增長人民幣 271 百萬元或 113.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中國市場創維智能電視機的激活用戶數已超過 3,600 萬，日均活躍用戶數超過 1,300 萬。本集團「硬體+內容」的產業佈局得到互聯網企業的青睞，先後獲得北京愛奇藝科技有限公司（「愛奇藝」）、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的關聯公司及百度控股有限公司（「百度」）的關聯公司投資於深圳市酷開網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酷開」，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我們相信，在互聯網巨頭的協力合作下，本集團的智能家居和智能城市業務將會獲得更加快速地發展。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

智能系統技術業務包括數位接入系統、汽車電子系統、智能辦公會議系統、智能安防系統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數字機頂盒及液晶模組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 3,908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4,718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數字機頂盒及液晶模組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5,12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4,432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688 百萬元或 15.5%。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國內廣電智能融合型終端盒子的銷售比重加大，ONU 接入終端佔有率提升。於中國電信集採市場的佔有率和覆蓋率進一步提升；於中國聯通智能閘道中標超過 10 個省份，市場佔有率穩中有升，成為其核心供應商；於中國移動實現三大自主品牌供貨，智能閘道產品通過物聯網省份落地。集團還攜手百度，內置百度 duer OS AI 系統，將 duer OS 的語音辨識、語音理解，以及百度內容生態庫、百科知識、股票資訊、天氣、視頻段、以及互聯網採納的能力加以整合，推出首款圍繞電視大屏生態的人工智能交互產品—創維小湃電視智能 OTT 音響，實現智能音響+電視盒子+家庭影院+K 歌系統+智能生態的多功能系統。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數字機頂盒及液晶模組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1,673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2,323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數字機頂盒及液晶模組在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2,188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2,466 百萬元下跌人民幣 278 百萬元或 11.3%。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數字機頂盒海外市場業務在亞太、南非、印度、南美、歐洲等區域實現批量銷售的同時，基於新型態 IP 化市場需求的逐步顯現，公司也重點投入安卓生態系統系列新產品的研發，建立和 Google、Netflix 等的戰略合作基礎，實現海外市場 IPTV、DVB + OTT、OTT 等基於安卓生態系統區域市場的新突破，以及 Pay-TV、Android TV、OTT 智能盒子終端和 PON 寬帶接入網產品的銷售。

智能電器業務

智能電器業務包括智能空調、智能冰箱、智能洗衣機、智能廚房電器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智能電器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 2,160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2,827 百萬元），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606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568 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智能電器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2,788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2,729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59 百萬元或 2.2%。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784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488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296 百萬元或 60.7%。

於回顧期間，創維不遺餘力地實現產品和銷售渠道的雙驅動以提升智能電器業務表現：通過產品驅動，向產品的高端化、智能化、精細化升級；通過銷售渠道驅動：實現市場、品牌、規模、價值的全方位升級，不斷完善銷售渠道佈局，實現大連鎖家電賣場、電商和傳統縣鄉市場的全渠道覆蓋，令智能電器產品營業額上升。

隨著家電產業趨向智能化、高端化發展，產品性能及結構提升成為行業發展的主要方向。創維圍繞“健康”、“節能”、“智能”三個方向不斷深化產品研發，把技術創新和智能技術嵌入到產品中。於 2018 年，創維發佈了採用第三代「AI」智能語音系統的 i-DD 語音雙淨洗衣機，實現了「可離線、多語言、多麥克、支援升級、多場景、60+指令」的先進功能，同時也搭載了 DD 直流變頻電機和 i-health 系統，省電節能更耐用。這款語音雙淨新品也集成了多重健康科技技術，可避免桶內污垢和洗滌劑殘留對衣物的二次污染，為用戶健康生活增添一層保障。此外，創維亦推出了智能物聯、風冷、勻冷和直冷系列冰箱，並且落實全平台、全容積段覆蓋，產品高端化。

面向國內市場，創維傳統銷售渠道結構不斷優化——從縣鄉渠道向大城市、特大城市升級；從家電小門店到專業大賣場渠道升級。放眼國際市場，創維已在全球各地佈局，在務實現有基礎的同時，不斷進行著探索與拓展，已經形成了歐洲、東南亞、中東、非洲、南美的全球化市場網路，並成立海外分公司。創維電器在未來勢必繼續保持增長、保持進步，繼續擴大銷售規模。

毛利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為 18.7%（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16.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為 18.5%，較去年同期的 16.9% 上升 1.6 個百分點。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採取多種綜合手段提升彩電產品的毛利率。在上游面板價格下跌的情況下，公司定價策略緊貼市場行情進行下調，並推出以用戶體驗為核心的差異化產品 MAXTV 和 OLED 系列，進一步向大尺寸屏幕轉移（55 尺寸以上）。同時，海外市場業務放棄低毛利率的合作專案，強化核心客戶合作力度，持續提高服務水準和產品競爭力，令彩電產品於海外市場的毛利率同比上升。

數字機頂盒產品得力於雄厚的研發實力，產品得到客戶認可，於回顧期間通過適當的提價來消化部分原材料價格上漲的影響。同時，我們亦增加高附加值產品出貨比例，使其毛利率及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均上升，故此數字機頂盒產品給本集團的回顧期間毛利率上升貢獻較大。

費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 2,862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3,873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之銷售及分銷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 9.5%（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9.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 3,689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人民幣 436 百萬元或 10.6%。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之銷售及分銷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 9.5%，較去年同期下降 1.1 個百分點。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 2,160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2,472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之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 7.1%（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6.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 2,764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幣 323 百萬元或 13.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之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為 7.1%，較去年同期上升 0.8 個百分點。

當中，由於集團於本報告期期間投入大量資金於研發不同的高智能優質產品，以提高企業競爭力，導致研發費用有所增加。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之研發費用為人民幣 1,327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 1,498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之研發費用為人民幣 1,688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幣 257 百萬元或 18.0%。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現金流量管理

本集團一向秉承審慎的財務政策以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 8,636 百萬元；較 2018 年 3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1,095 百萬元或 11.3%，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83 百萬元或 1.0%；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 3,314 百萬元，較 2018 年 3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3,980 百萬元或 54.6%，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3,135 百萬元或 48.6%；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 123 百萬元，較 2018 年 3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211 百萬元或 63.2%，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235 百萬元或 65.6%；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受限銀行存款為人民幣 335 百萬元，較 2018 年 3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179 百萬元或 34.8%，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人民幣 239 百萬元或 41.6%。

本集團以若干資產擔保由不同銀行提供的貿易融資額及貸款。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這些已抵押的資產包括銀行存款人民幣 123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334 百萬元）、應收貿易款人民幣 25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6 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 500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460 百萬元）以及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境內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土地及物業，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 242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60 百萬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 6,324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7,476 百萬元；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6,608 百萬元）和公司債券（含利息）為人民幣 2,026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2,050 百萬元；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026 百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有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 8,350 百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9,525 百萬元；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8,634 百萬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為人民幣 15,470 萬元（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人民幣 14,922 百萬元；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4,204 百萬元）。負債與股權比率為 48.1%（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57.6%；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56.1%）。

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的投資及收入均來源於中國大陸。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其餘則以港元、美元和歐元結算。本集團通過一般貿易融資方式，以支援營運現金需要。為了減低融資成本，本集團運用銀行推出的貨幣理財政策及收益型理財工具，以平衡這方面的成本開支。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外幣匯率及利息變化，以厘定外匯對沖的需要。但面對中美貿易戰、英國脫離歐盟及進入加息週期等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匯率的走勢變得更難判斷。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期間一般營運兌換所產生的淨匯兌收益為人民幣 67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虧損人民幣 246 百萬元)。

除此之外，本集團於本期仍持有以下的各項投資：

(a) 非上市股權證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 40 家未上市公司之投資。該投資的總價值（按公允值計算）為人民幣 1,911 百萬元（已減去公允值與成本變動額），其中人民幣 1,489 百萬元為本集團持有中國一間被投資公司 10% 的股權。該被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是製造和銷售平板顯示器、顯示材料、及 LCD 相關產品等電子配件。

(b) 上市股權證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兩項上市股權證券投資，詳情如下：

上市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股權比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 投資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之投資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證券上市之 交易所	上市公司 主營業務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5.04%	27.9	34.8	香港聯合 交易所 有限公司	製造和銷售空調
寧波激智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0.89%	18.2	28.8	深圳證券 交易所	製造和銷售平板 顯示器

管理層認為這兩項上市股權證券為中長期投資，業務與本集團的業務相似。我們對其業績的判斷與整體電子行業相符，相關行業屬於中國政府扶持的其中一個重要商業板塊，但這些投資的回報仍然可能受到市場不確定性影響。管理層將採取謹慎的態度處理這些投資，並實施必要措施應對市場變化。

重大投資及收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為了配合生產規模擴大及提高智能產品的產出比例，本集團於南京、廣州及深圳擴建廠房等工程項目合共耗資約人民幣 325 百萬元，並投資約人民幣 535 百萬元添置生產線上的機器及其他設備和改善原廠房的配套設施。而為了進一步提升產能及產品運轉效率和配合智能化、多元化及國際化的發展，本集團計劃繼續投放約人民幣 569 百萬元用作物業、廠房及辦公室建設及添置新設備。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於競拍（掛牌出讓）中競買成功，以約人民幣 1,052 百萬元之代價收購一幅位於中國安徽省全椒縣的土地，其面積為 497,559 平方米。本集團擬將該地塊發展成為附帶商業設施的住宅區，以供出售。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日常經營運作中不時會出現個別專利糾紛，而本集團正著手處理該等事宜。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專利糾紛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及海外的僱員約37,000名（2018年3月31日：36,000名），當中包括遍佈33間分公司及239個銷售辦事處的銷售人員。本集團關注基本僱員福利，並實行考核制度、訂立各項長期及、短期的獎勵計劃，以表揚優秀和激勵具業務貢獻的員工。另外，本集團致力投放大量資源於僱員培訓，著重員工職前及在職培訓，並定期向全體員工及時傳達最新行業動向、政策和指引，以提升團隊質素。同時，持續加強本集團人力資源的基礎性建設，指導各產業公司職稱、薪酬規範，及逐步建立集中選拔、培養、培訓產業領袖的長效機制及設立專業部門以提升員工的專業水準及中高層人才領導力。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參照個人表現、職能及人力資源市場情況而釐訂。

前瞻

展望未來，隨著經濟和科技的快速發展，人們對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斷加大。在互聯網、物聯網、人工智能、雲計算、大數據等網路化、數位化和智能化技術創新驅動下，家電產業升級和消費升級的新時代已經到來，家電產品加快向高端化、智能化和多功能化等方向發展。家電行業在面臨嚴峻挑戰同時，也孕育著巨大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全球電子資訊產業發展趨勢，牢牢把握智能家電產業出現的新特點、新技術，堅持創新驅動、技術驅動和能力驅動，堅定不移的推進轉型升級。

為加快推動實現轉型升級，本集團主動融入國家製造強國戰略，秉承「創新、創業、創未來」的企業精神，確立了五年轉型升級總體戰略（簡稱「一三三四」戰略），即緊緊圍繞實現一千億營收目標，全面實施智能化、精細化、國際化三大戰略，推進總部基地、珠三角智能製造基地、長三角智能製造基地三大專案建設，打造多媒體、智能電器、智能系統技術、現代服務業四大業務板塊，把創維建設成為一個重點產品技術先進、公司治理規範、運營高效、監督嚴格、激勵到位、具有全球競爭力的智能家電和資訊技術領軍企業。

未來幾年，是創維深入實施「一三三四」戰略規劃，求發展、見實效的幾年。本集團將牢牢堅持改革、創新、發展總基調，加大超高清視頻、人工智能、物聯網、5G 等新技術的研發與利用，加快推進硬體、軟體、系統、內容、服務等深入融合，同時加大整合產業鏈上下游重點配套資源，打造智能家電產業生態系統，為家電行業注入新的發展動力，引領行業的快速發展。本集團管理層堅信，創維一定能把握好這輪家電產業升級和消費升級的機遇，通過未來幾年努力，加快實現產業轉型、技術升級和產品換代，促進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同作為公眾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責任的重要性，並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於本報告期及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1.1 及 A.6.7 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6.7 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我們的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及李明先生，因有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 2018 年 8 月 2 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此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1.1 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每年應至少舉行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由於本公司已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 3 月 31 日更改為 12 月 31 日，為提高效率，董事會在本報告期內召開了 3 次例會而非根據守則條文第 A.1.1 條要求的 4 次例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自本公司股份於 2000 年 4 月 7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來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 3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英潮先生，其他成員包括李偉斌先生及李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其後於 2012 年 3 月 30 日作出修訂以遵守當時企業管治守則之修改。鑑於於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所作出的修改，董事會已於 2015 年 12 月 15 日就該企業管治守則之修改進一步採納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investor.skyworth.com/tc/index.php>)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及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九個月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於期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個別查詢後，本公司獲每位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操守準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於本報告期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港幣 6.0 仙（以現金形式）（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港幣 9.0 仙），於本公告日期，合共約人民幣 157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幣 241 百萬元），予於 2019 年 6 月 11 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並保留本報告期餘下的溢利為儲備。

就股東周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

本公司將於 2019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事宜。為確保獲得出席 2019 年股東周年大會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9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就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

本公司將於 2019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事宜。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大約將於 2019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派付的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9 年 6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12-16 室。

刊發全期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全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investor.skyworth.com/tc/index.php>)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之 2018 年報將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上刊載，並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公司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本報告期內努力不懈、盡心效力及投入付出表達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賴偉德

香港，2019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賴偉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崇枝先生；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施馳先生及林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李明先生。